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260

宜蘭縣宜蘭市縣政七街1號2樓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技士林冠輝

電話：9251000#1413

電子信箱：ghlin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400415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4年3月27日、28日上午及下午舉辦「宜蘭縣都市危險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講習及人才培訓課程」教育講習，敬請轉知所屬單位(會員)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課程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上午場:114年3月27、28日08:30至12:00羅東鎮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會議室(地址: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一段88號)

(二)下午場:114年3月27、28日下午01:00至04:30宜蘭縣政府2F多媒體簡報室(地址: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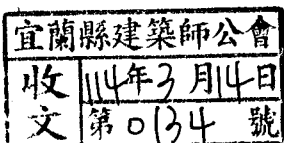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報名方式:線上報名、電話報名。

(一)線上報名網址:<https://reurl.cc/RLROj6>

(二)電話報名:林小姐(03)925-1000分機1411。

三、依內政部114年2月26日內授國建管字第1140802358號函，同意認可納為建築師開業證書申請換發研習證明時數在案，同意認可全程參與114年3月27、28日上午場及下午講習訓練建築師之積分，上下午場次各計2小時，積分20(點)，惟兩日場次活動內容相同，僅擇一日場次計算積分。

四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:上、下午場次各計2小時，惟兩日場次活動內容相同，僅擇一日場次計算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村里長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地
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宜蘭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

代理縣長林茂盛出國
秘書長吳志宏代行

